常州市公安局2026年度DNA检验试剂耗材采购合同

甲方：常州市公安局　　签订地点：常州市公安局

乙方:南京多丽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合同时间：2026年6月20日

采购代理机构：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

根据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2026年6月10日进行的JSZC-320400-CZZH-G2026-0034招标，甲、乙就乙方中标的常州市公安局DNA检验试剂耗材采购项目，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共同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就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一、总则

乙方按甲方要求，为甲方提供的2026年度常州市公安局DNA检验试剂耗材采购项目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货号	数量	单位	中标价格（元）	
						单价	合价
1	25位点常染色体案件检测试剂盒	25ul体系、200人份/盒	A35495	65	盒	28950	1881750
2	41位点Y染色体检测试剂盒	25ul体系、100人份/盒	A47913	6	盒	29445	176670
3	POP-4胶（960）	960样	4393710	12	袋	5663	67956
4	96孔反应板	10块/盒	N8010560	40	盒	714	28560
5	96孔反应板橡胶垫	20块/盒	4315933	20	盒	5072	101440
6	Liz600分子量内标	800反应/盒	4408399	25	盒	5565	139125
7	阳极缓冲液（ABC）	4个/盒	4393927	6	盒	1438	8628
8	阴极缓冲液（CBC）	4个/盒	4408256	6	盒	1822	10932
9	高纯甲酰胺	25ml/瓶	4311320	15	瓶	526	7890
10	24通道毛细管(3500XL)	24道	4404687	2	套	21128	42256
11	24通道毛细管（Seqstudio Flex）	24道	A49105	3	套	30400	91200
12	BTA法医DNA提取试剂盒	52反应/盒	4441351	20	盒	5412	108240

13	盒装灭菌 10 微升吸头（带滤芯）	50 盒/箱	TF-300-R-S	20	箱	2733	54660
14	盒装灭菌 200 微升吸头（无滤芯）	50 盒/箱	T-200-Y-R-S	2	箱	822	1644
15	盒装灭菌 200 微升吸头（带滤芯）	50 盒/箱	TF-200-R-S	1	箱	2738	2738
16	盒装灭菌 200 微升宽嘴吸头	50 盒/箱	T-200-WB-C-R-S	1	箱	1250	1250
17	盒装灭菌 1 毫升吸头	50 盒/箱	T-1000-B-R-S	1	箱	1561	1561
18	八联管	125 套/盒	PCR-0208-C	20	盒	556	11120
19	八联管盖	125 套/盒	PCR-0208-F-CP-C	20	盒	248	4960
20	1.5 毫升离心管	500 个/盒	MCT-150-C	20	盒	93	1860
21	0.6 毫升离心管	1000 个/盒	MCT-060-C	20	盒	193	3860
22	96 孔扩增板	50 个/箱	PCR-96M2-HS-C	4	箱	1221	4884
23	96 孔白色硅胶垫	50 个/箱	AM-96-PCR-RD	5	箱	1413	7065
24	抗人血 FOB 试剂条	100 个/盒	R008	5	盒	1162	5810
25	抗人精 PSA 试剂条	100 个/盒	R011	10	盒	1260	12600
26	丁晴无粉手套	100 只/盒	93-843	200	盒	82	16400
27	1.5 毫升离心套管	100 个/盒	DLY-FST-150-S	10	盒	477	4770
28	Y 染色体补充检测试剂盒	100 人份/盒	无	1	盒	17582	17582
29	无菌外科口罩	1 个	604-005326	9000	个	1.32	11880
30	蓝影血液追踪剂	3 瓶/盒	无	10	盒	3467	34670
31	蓝星试剂	4 套/包	901001	5	包	1250	6250
32	无纺布（60*80）	30 张/包	无	99	包	36	3564
33	无纺布（80*120）	10 张/包	无	50	包	25	1250
34	EDTA	400 毫升/瓶	V4233	2	瓶	409	818
35	SDS(10%)	500 毫升/瓶	V6553	1	瓶	906	906
36	微量生物物证粘取器	100 个/盒	TECS1508	200	盒	916	183200
37	抑菌型血样采集卡套装	100 套/盒	TANA0811	300	盒	426	127800
38	非转移型口腔细胞采集卡	50 套/盒	BDCC4101	100	盒	295	29500

39	推杆式生物物证棉签	100 个/包	TECS1502	100	包	267	26700
40	Chelex-100 纯化 DNA 提取试剂盒	400 人份/盒	CH201402B	10	盒	1398	13980
41	磁珠纯化 DNA 提取试剂盒	1 人份	无	25000	份	48	1200000
42	精斑分离磁珠纯化 DNA 提取试剂盒	1 人份	无	1000	份	79	79000
43	蛋白酶 K	10ml/瓶	19133	10	瓶	4100	41000
44	定制冻干保存物证袋	30 个/袋	545821	10	袋	1339	13390
45	PolyseqCel 测序芯片（高精度）	1 张/套	PY-MFC003	5	套	5910	29550
46	连接法条码试剂盒（Barcode1-12）	6 反应/盒，12Barcode/反应	PY-DLB101	5	盒	5910	29550
47	条码建库试剂盒(高精度)	6 反应/盒	PY-BLP101	6	盒	985	5910
48	芯片清洗试剂盒	6 反应/盒	PY-WSH101	5	盒	5910	29550
总价（大写）：人民币肆佰陆拾捌万伍仟捌佰柒拾玖元整；（小写：RMB4685879.00）							

具体内容见下表（单位：元）：

注：上表中数量仅为预估购买量，具体每个供货类别和数量根据甲方实验室需求进行提供，最终量以实际提供的量为准，每个产品的实际数量可以少于或多于预估购买量。乙方仅根据合同数量而没有实验室需求自行提供的货物将不被接收。

二、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JSZC-320400-CZZH-G2026-0034 号招标文件。

2、乙方提交的投标文件。

3、乙方投标的其他资料及承诺。

4、评标记录。

5、中标通知书。

三、交货时间、地点和方式

1、交货时间：乙方在甲方确认产品数量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采购产品送达甲方。

2、交货地点及方式：常州市公安局 DNA 实验室。

3、运输方式：快递运输，试剂运输途中干冰保存，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结算方式及配送期限

1、付款方式：每季度（分别为 2026 年 9 月、2026 年 12 月、2027 年 3 月、2027 年 6 月的中旬）根据实际采购数量各结算一次。

2、配送期限：12 个月（2026 年 7 月 1 日～2027 年 6 月 30 日）

五、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六、产品质量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应保证该产品剩余有效期在 3 个月以上。在甲方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正常保存情况下，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产品具有良好的性能。

2、本合同不允许转让，否则甲方有权中止合同，视为乙方违约，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在合同履行时，乙方提供的产品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甲方有权中止合同，乙方不能提出异议。

七、专利权：乙方应保证甲方使用乙方提供的产品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指控均由乙方负责，包括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八、包装要求

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产品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以确保产品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场所。由于包装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产品质量改变、损坏、丢失均由乙方负责，甲方有权不接收。包装物不回收。

2、每一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

3、乙方对运输产品进行保险，费用由乙方支付。

九、验收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

1、甲方组织验收，乙方应积极配合。验收具体事宜按招投标文件的规定办理。

2、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有与合同规定不符的，应在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并同时将该书面异议报送政府采购管理部门。

3、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5个工作日内予以纠正，并对纠正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否则视为违约。

十、售后服务要求

乙方需提供所提供试剂及耗材的原厂售后服务，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技术问题应当及时提供技术支持。供货方应提供电话咨询服务，2小时内对所遇到技术问题做出实质性响应，提供解决策略；如无法通过电话指导解决，当日安排专职工程师到达现场进行处理，技术问题解决结束后需书面提交处理报告。如未按要求提供售后服务，将被中止供货资格。

十一、违约责任

在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书面违约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乙方仍未纠正其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甲方可向乙方发出终止合同通知，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1）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交付货物的；

（2）乙方提供的产品质量、数量不符合合同规定，且未按规定期限纠正的；

（3）乙方未能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其它义务的。

十二、不可抗力：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同意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合同补充和修改：对合同条款作任何改动或偏离、增加补充条款，均须由甲、乙双方签订书面的补充合同。

十四、破产终止合同

1、当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终止合同，在甲方知情而未收到乙方终止合同书面通知时，甲方亦可书面通知乙方终止合同。

2、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原因造成自然终止合同时按破产终止合同办法终止合同。

十五、合同纠纷：如发生合同纠纷，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提请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双方约定由常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六、未尽事宜：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甲、乙方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约定；补充约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七、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甲方：单位名称（章）：常州市公安局

单位地址：江苏省常州市龙锦路 1588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

乙方：单位名称（章）：南京多丽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南京市栖霞区八卦洲街道鄱岛路 288 号八卦洲创业园 2020-B2735 室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025-52262829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南京三山街支行

开户账号：南京多丽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4301016509100163835